

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议事规则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2025年5月22日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》，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977,149,042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4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.4股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90,859,616.80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90,859,616股，本次转增股本后，公司总股本为1,368,008,658股。

综上，公司总股本由977,149,042股增加至1,368,008,658股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77,149,042元变更为人民币1,368,008,658元。

二、公司章程修订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，公司新设职工代表董事，不再设立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，同时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公司对“股东大会”、“半数以上”、“或”等表述进行了调整，不再逐条列示。

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，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议事规则修订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内容详见对照表，因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与本次修订内容存在显著差异，未进行逐条对比，具体内容详见修订后规则全文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